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主体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但公司关注到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国办发（2019）40 号]文件，虽然该文件的下发将对体育行业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但目前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影响。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 年 9 月 2 日、2019 年 9 月 3 日、2019 年 9 月 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但公司关注到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国办发（2019）40 号]文件，虽然该文件的下发将对体育行业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但目前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影响。

2、2019 年 6 月 1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易仁涛先生于

2019年6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10%，本次增持后易仁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18,0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19%（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9-073号）。

3、2019年7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9年7月5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9-086号）。

4、2019年9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9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3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062%（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临2019-107号）。

5、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与本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6、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7、经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

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5日